MAIYUE TECHNOLOGY LIMITED
邁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1)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邁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股*(附註2)*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之登記股東，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1座8樓808-809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受委代表將依照如下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如無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酌情就以下事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考慮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77(b)條，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即時罷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核數師(「**罷免**」)，並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任何一名董事行使有關酌情權，以完成及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署、加蓋印章、簽立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據，以及批准任何文件的任何修訂、更改或修改，而彼等認為屬必需、適宜或權宜或符合本公司利益以使罷免生效者		
2.	考慮在通過上述第1項普通決議案之條件下， (i) 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緊接罷免後，委任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委任**」)； (ii) 謹此授權董事會及任何一名董事行使有關酌情權，以完成及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署、加蓋印章、簽立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據，以及批准任何文件的任何修訂、更改或修改，而彼等認為屬必需、適宜或權宜或符合本公司利益以使委任生效者；及 (iii) 謹此授權董事會釐定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酬金。		

日期：2026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_____ *(附註6、7、8及9)*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所有股份有關。
3.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若受委代表並非大會主席，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格內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4.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　閣下親身出席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5. 倘　閣下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交回本表格已妥為簽署但並未對任何建議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並無就特定之建議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特定之建議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載於召開大會通告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6. 如屬聯名持有人，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份排名較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7.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法人團體，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9. 本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
10.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79條行使其權力，要求本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ii)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用以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iii) 除非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否則　閣下的個人資料將不會轉交其他第三方(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除外)及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iv)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個人資料私隱主任(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出。